

亥21
46(3)-12
3

九

靈素集註節要三

二一八



靈素集註節要卷四

閩長樂陳念祖修園集註

男

蔚古愚
元犀靈石

參訂

孫心典徽菴校字

曾孫文

鐫彩

全校

運氣

天元紀大論曰夫五運陰陽者天地之道也萬物之綱紀變化之父母生殺之本始神明之府

運氣

素

也可不通乎。天之十干。運化地之五行。地之五

運陰陽者。天地之道也。玉冰曰。道謂化生之道。

也。綱紀謂生長化收存之綱紀也。父母謂萬物

形之先也。本始謂生殺皆因而有之也。未有形

稟氣而不為五運陰陽之所攝者。未之有也。所

以造化不極為萬物生化之元始者。何哉。以其

是神明之府故也。然合散不測。生化無窮。非神

明運為無故。物生謂之化。物極謂之變。陰陽不

能爾也。

測謂之神。神用無方。謂之聖。六微旨論曰。物之

由於變。變化之相薄。成敗之所由也。五常政論

曰。氣始而生化。氣散而有形。氣布而蕃育。氣終

而象變。陰陽者。天地之道也。陰中有陽。陽中有

陰。莫可窮測。用施於四時。變化乎萬物。無可矩

道者也。孔子曰：知變化之。夫變化之爲用也。

用也。言陰陽不測之變化。在天爲元。

地之間生成萬物。功用最大也。在天爲元。

天道幽遠。在人爲道。道里路也。凡日用事物之

變化無窮。在地爲化。物皆由地之生成。化生五味。

生也。萬物之有情有性者。莫不具道。生智。

五行之氣味。五運行論曰：化生氣。道生智。

理之自然。則是非邪正自元生神。故生神也。神

然分別。而用無不周也。在天爲風。在地爲木。在天爲熱。在地爲火。在天

爲溼。在地爲土。在天爲燥。在地爲金。在天爲寒。

運氣

在地爲水。故在天爲氣。在地成形。形氣相感。而

化萬物矣。風寒熱燥淫天之陰陽也。木火土金水地之陰陽也。故在天爲氣。在地成形。

形氣相感。然天地者。萬物之上下也。天覆地載。萬物化生。

其間。左右者。陰陽之道路也。陰陽之氣。在左右。旋轉之不息。

水火者。陰陽之徵兆也。徵驗也。兆見也。天一生水。地二生火。火爲陽。水

爲陰。言陰陽不可見。而金木者。生成之終始也。金主秋。合。

木主春。合。其氣生長。而生萬物。金主秋。合。其氣收斂。而成萬物。故爲生成之終始。氣有

多少。形有盛衰。上下相召。而損益彰矣。在天爲氣。而氣

有多少。在地成形。而形有盛衰。上下相感。而太過不及之氣。昭然彰著矣。願聞五運

之主時也。何如。

夏時四時也。謂木運主春。火運主夏。土運主長夏。金運主秋。水運主冬。

主曰。五氣運行。各終期日。非獨主時也。

言五運之氣各

終期年之三百六十五日。終而復始。非獨主於時也。

曰。請聞其所謂也。

臣積考太始天元刪文曰。太虛寥廓。肇基化元。

天元刪。乃太古之文。所以紀天真元氣運行之

運也。太虛謂空元之境。太氣之所充。神明之宮

府也。寥廓空大無際之謂肇始。

萬物資始。五運

基立也。化原造化之本原也。

終天。

度。

五運木火土金水運也。終天者。日月行一歲。終周天之三百六十五

度四分度之一也。萬物而始生。五行終布。氣真。

天運而無已。易曰：大哉乾元，萬物資始。

靈總統坤元。真靈者，人與萬物也。總統坤元者，

曰：至哉坤元。九星懸朗，七曜周旋。九星者，天蓬、

萬物資生。輔天禽、天心、天柱、天英、九星懸朗於天，下應九

州之分野。七曜者，日月五星。虞書謂之七政。周

謂周天之度，旋謂曰陰，曰陽，曰柔，曰剛。易曰：立

左循天度而行。曰陰，與陽立地。幽顯既位，寒暑弛張。陽主晝，陰

之道曰柔，與剛。既位，陰陽定位也。寒暑弛張，寒暑

物咸章。

易曰：雲行雨施，品物流形。又曰：天地絪縕，萬物化醇。此所以生生不息，化化無

窮而品物臣斯十世此之謂也。十世言自祖傳

咸章矣。世矣。所謂積考太史天曰善何謂氣有多少形

元用文者此之謂也。有盛衰曰陰陽之氣各有多少故曰三陰三陽

也。形有盛衰謂五行之治各有太過不及也。陽太

少陽少陰運行先天而主有餘陽明太陰厥陰

運行後天而主不足此三陰三陽之氣有多少

也。形謂五行之形也。五形之治各言太過不及

者謂五運之主歲如諸壬年之木運太過則諸

丁年之木運不及矣諸甲年之土運太過諸巳

年之土運不及矣諸庚年之金運太過諸乙年

之金運不及矣諸丙年之水運太過諸戊年

太過諸辛年之水運不及矣故其始也有餘

而往不及隨之不足而往有餘從之知迎知隨

氣可與期始者謂天于始於甲地土運太過則乙年之金運不足

足隨之子年之少陰有餘則丑年之太陰不足

隨之所謂有餘而往不足隨之也如乙年之金運不足

運不及則丙年之水運有餘從之丑年之太陰不足

不足則寅年之少陽有餘從之所謂不足而往

有餘從之也迎者往也隨者來也知其歲運之

往來則太過與不及之氣可與之相期而定矣

應天為天符承歲為歲值三合為治此承上文而言六十

歲之中又有天符歲會三合主歲此為平氣之

年無太過不及者也所謂天符者土運之歲上

見太陰火運之歲上見少陽少陰金運之歲上

見陽明木運之歲上見厥陰水運之歲上見太

陽乃五運之氣與司天之氣相合。故爲天符。值
會也。謂木運臨卯。火運臨午。土運臨四季。金運
臨酉。水運臨子。乃地支之主歲。與五運之主歲
五行之氣。正值會合。故曰歲合。三合者。謂司天
之氣。五運之氣。主歲之氣。三者相合。又名太
乙天符。此皆平氣之年。無太過與不及者也。
五運行大論曰。夫變化之用。天垂象。地成形。七
曜緯虛。五行麗地。地者。所以載生成之形類也。
虛者。所以列應天之精氣也。形精之動。猶根本
之枝葉也。仰觀其象。雖遠可知也。此言地居天
之中。天包乎
地之外。是以在上之天氣右旋。在地下之氣左
轉也。變化之用者。謂天地陰陽之運動也。在天

無形而垂象。在地有形而成形。七曜、日月五星也。緯虛者。經緯于太虛之間。亦遶地而環轉也。五行、五方、五氣之所生而成形者。麗章著也。地者所以載生成之物類也。精者。天乙所生之精。水也。應天之精氣者。在天為氣。在下為水。水應天而連水也。形為地之體。靜而不動者。地也。情之動者。謂地下在泉之氣。旋轉猶根本不動。而枝葉動也。然根氣又與枝葉之相通也。仰觀其天象。見日月之遶地右旋。曰地之為下否乎。道雖深遠。亦可得而知矣。曰地之為下否乎。曰地為人之下。太虛之中者也。曰馮乎。太氣舉之也。地為之下者。謂天居上而地居下也。太虛者。虛元之氣也。言地居太虛之中。太氣舉之。無所燥以乾之。暑以蒸之。風以動之。濕以潤之。馮依也。

濕氣在中。火游行其間。寒暑六入。故令虛而生。

此言六氣之游行于天地上下之間也。風寒暑濕燥火在天無形之氣也。乾蒸動潤

在地有形之徵也。天包乎地。是以在天之
泉之下。在地之中。八極之外。六合之內。無

至蓋言太虛之氣不唯包乎地之外而通貫之中也。寒水在下而風從地水中生。故風

下。燥乃乾金之氣。熱乃太陽之火。故燥熱土位中央。故濕氣在中。火乃太陽中之元。

游行于上下之間。易曰。日月運行。一寒一暑。往來而六者之氣。皆人于地中。故合有

地受無形之故燥勝則地乾暑勝則地熱
生化萬物也。

連氣

風勝則地動。濕勝則地泥。寒勝則地裂。火勝則

地固矣。

此復結上文六入之義。

天地之氣何以候之曰天

地之氣。

五運六氣也。

勝復之作。

淫勝也。

不形于脈也。

言氣運之變而為民病者非脈候之可知也。

脈法曰天地之變無以

脈診此之謂也。

蓋每歲有司天之六氣有主歲之五運有間氣之加臨有四時

之主氣人在天地氣交之中一氣不和即為日病是天地四時之氣而為民病者不能以脈診

而別某之曰間氣如何。間氣者加臨之六氣也。氣不和也。曰間氣如何。以上之左右下之左右

兼于其間共為六氣。故曰間氣每一氣加臨于四時之中各主六十日。故曰間氣者。紐步步者



以六十日零八十。曰隨氣所在。期於左右。六微
七刻半爲一步也。曰天樞之上。天氣主之。天樞之下。地氣主之。又
曰加者。地氣也。中者。天氣也。蓋以在下之氣左
轉。在上之氣右旋。各主六十日。以終一歲。故曰
隨氣所在。期于左右。謂隨在上。在下之氣。所
在。而期于左右之轉也。如子年少。陰在上。則陽
明在下矣。少陰在上。則厥陰在左。太陰在右。陽
明在下。則太陽在左。少陽在右。蓋以地之左。轉
而主初氣。故以太陽主正月。朔日之寅。初一刻
爲始。次厥陰。次少陰。以司天之氣。終三氣。而主
歲半以上。次太陰。次少陽。次陽明。以在泉之氣
終六氣。而主歲半以下。各加臨六期之奈何。曰
十日。以終一歲也。六氣環轉相同。期之奈何。曰
從其氣。則和。違其氣。則病。也。而一歲之中。又有

主時之六氣。如主從其客則和。至違其客則病矣。如子午歲初之氣。係太陽寒水加臨。主氣係厥陰風木。如寒勝其風。不當其位者病。即主氣係為從風勝其寒。則逆。臨上迭移其位者病。如初之氣。太陽寒水加臨也。迭移其位者病。而反熱。三之氣。少陰君火加臨。加臨而反寒。本位之氣。互相更迭。失守其位者。氣之反也。故為民病。六氣皆然。失守其位者。危。失守其位。謂失守其所主之本位也。如丑未歲。太陰司天。則初之客氣主氣。兼主厥陰風木。而清肅之氣。乘所不勝而侮之。是金氣失守其位也。至五之氣。陽明秋金主氣。而本位反虛。風木之子氣。復讐火熱灼金。則為尺寸反者死。病甚危。所言侮反受邪。此之謂也。尺寸反者死。南政北政之歲。有寸不應。尺不應之分。陰陽交。如應不應者。而反應之。是為尺寸相反。陰陽交。

者死。

南政北政之歲。有左右尺寸之不應。蓋左為陽。右為陰。寸為陽。尺為陰。坤陰陽交相。

應者

先立其年。以知其氣。左右應見。然後乃可。

以言死生之遂順。

此總結六氣之加臨。先立其主氣之年。以知其司天在泉。

之氣。則間氣之應。見於左右。或從或違。然後乃可以言死生之遂順。



